

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 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片区人民法院 广州市南沙区司法局

关于人民陪审员任期届满自动 免除职务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》和《人民陪审员培训、考核、奖惩工作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人民陪审员的任期为五年，任期届满后职务自动免除，其参加审判的案件尚未审结的，可以履行审判职责到审结之日。目前，39名人民陪审员已于2022年3月7日任期届满，现将任期届满后职务自动免除的人民陪审员名单公布如下：

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（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片区人民法院）：

陈红彦、张亮、叶昌富、修文辉、彭心倩、严伟豪、冯嘉健、区志荣、郝桂良、陶代军、冯松雷、吴树永、沈岱如、叶文杰、杜美月。

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片区人民法院：

王明焱、梁新杰、简幸婷、张丽荣、陈政易、谢梓毅、何满灼、陈凤贞、彭淑妹、陈润彰、王莉莉、彭杏冰、韦雪艳、胡大成、张帮明、何鉴泉、陈智慧、冯伟棠、赖建强、张满泉、

程鹏、黎建成、丁莉、李永汉。



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



广东自由贸易区南沙片区人民法院



广州市南沙区司法局
2022年3月7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